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九十七學年度電機資訊學院第四次院務會議記錄

壹、 會議時間：九十八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 10:00
貳、 會議地點：綜一館二樓 C1221 光電系會議室
參、 主席：莊院長賦祥　　紀錄：夏儷文
肆、 出席人員：（如簽到附表）
伍、 提案討論

案由一：推選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本院教師代表候選人之推選方式，提請討論。

說　明：1.依虎科大人字第 09823000080 號函辦理，本院需推選 3 位遴選委員教師代表候選人，並於 5 月 25 日以前送交名單至人事室，如附件 1。
2.「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校長遴選辦法」如附件 2。
3.依人事室 98.05.11 來函：「97 學年度下學期(選舉當學期)有因全時進修研究講學、休假研究、留職停薪或其他事由未在校內授課、任職之教職員工,不得參與學校代表推派及被推派。」。
4.校長遴選教師名冊如附件 3。
5.本院教授 12 人為候選人，教授級候選人名冊如附件 4。
6.投票採連記法，每位投票人至多圈選二位候選人，超過二個圈選處視為廢票。
7.各系代表至多一人。
8.候選人得票數相同時，由監票人偕同院長代為抽籤決定。
9.於 98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 點至下午 3 點在本院電機工程系會議室投票。
10. 選出三名教師代表送校務會議，再選出一人為委員。
11. 投票當日請各系派員一名協助辦理監票事宜。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推選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本院社會公正人士候選人之推選方式，提請討論。

說　明：1.依虎科大人字第 09823000100 號函辦理，本院需推薦社會公正人士 2 位，推薦名單於 5 月 27 日前送至人事室，如附件 5。
2.社會公正人士之候選人由本院專任教師三人以上連署推薦，同時為二人以上連署推薦時，該連署人無效。學院內編制之主管得推薦一名候選人。
3.第一連署人推薦候選人時，需提供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料表（以國家科學委員會個人資料表範本為參考），以供投票人查閱，連署書如附件 6。
4.於 98 年 5 月 19 日下午 5 點以前將推薦表及候選人學經歷資料表送至電機資訊學院辦公室，並附候選人學經歷資料表電子檔。
5.上述候選人由本院全體教師投票，選出得票較高之前二位，送人事室辦理下一階段普選。
6.投票採連記法，每位投票人至多圈選二位候選人，超過二個圈選處視為廢票。
7.候選人得票數相同時，由監票人偕同院長代為抽籤決定。
8.於 98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 點至下午 3 點在本院電機工程系會議室投票。
9.「會議規範」第九十四條如附件。
10.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個人資料表如附件 7。

決　議：照案通過。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機資訊學院九十七學年度第四次院務會議

簽 到 表

98 年 5 月 12 日

職　稱	簽　名	職　稱	簽　名
電機資訊學院 莊賦祥 院長	莊賦祥	資訊工程系 鄭錦聰 主任	
電機工程系 丁振聲 主任		資訊工程系 郭文中 老師	郭文中
電機工程系 邱國珍 老師	邱國珍	電子工程系 閔庭輝 主任	
電機工程系 陳政裕 老師	陳政裕	電子工程系 沈自 老師	
光電工程系 莊為群 主任	莊為群	電子工程系 劉偉行 老師	
光電工程系 廖重賓 老師	廖重賓	電機資訊學院 雷伯薰 特助	雷伯薰
光電工程系 林華川 老師	請假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機資訊學院

紀錄：夏儷文